

早會排隊秩序及程序

1. 遲到鐘於八時十分響起，學生須於遲到鐘響起前，整齊排列於操場或籃球場上。
2. 遲到鐘響起後，遲到學生須於獎品櫃前列隊，以免騷擾早會的進行。

備註：

1. 學生於第一個小息前不可使用儲物櫃。
2. 逢星期二、星期四及下雨天則取消操場早會。班房將於七時五十分開放，班主任須於八時十分前到達班房點名，並維持班房秩序至八時二十五分。

下午點名程序

1. 遲到鐘於下午一時十五分響起，學生須於遲到鐘響起前進入課室，等候老師點名。
2. 下午遲到鐘響起後，遲到學生須於門口登記，並填寫「遲到紙」交予第六節科任老師，此等學生均作「遲到論」，記於點名簿內。
3. 下午一時十五分至下午一時四十分進入班房之學生而未能出示「遲到紙」者，均作「課堂遲到」論，老師可於「出席紀錄紙」上紀錄下來，收其學生証，放入懇談室收証箱，並著令學生放學後往訓導室（懇談室）處理有關違規事宜。